

设备买卖合同

甲方：乌恰县康苏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新疆鑫源利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第一条 标的物

货物名称	规格型号	品牌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总价（元）
无害化处理设备	详见附件	成瑞	1	套	567000.00	567000.00
总计（人民币大写）：伍拾陆万柒仟元整 小写：¥567000.00						

第二条 技术范围及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技术标准，外观质量要求无损伤。无害化处理设备进出水水质要求如下表所示。

项目	CODcr	BOD5	SS	NH3-N	TN	TP	pH
单位	mg/L	mg/L	mg/L	mg/L	mg/L	mg/L	
进水水质标准	≤300	≤150	≤200	≤35	≤45	≤4	6-9
出水水质标准	≤50	≤10	≤10	≤5 (8)	≤15	≤0.5	6-9

第三条 质量标准：应严格按照相关材料的技术要求及国家（行业）的相关质量标准执行，确保所供设备的质量，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是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。

第四条 供货地点：喀什乌恰项目地，乙方须按甲方要求运抵至供货地点。

第五条 随机附属文件及专用工具：发货时应随机附带设备的使用说明书、产品技术手册、产品合格证等其他文件。

第六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交付时起转移，但甲方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，标的物所有权仍

属于乙方所有；标的物毁损、灭失的风险自交付时起由甲方承担。

第七条 生产期及发货时间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天，设备供货及安装调试完成。

第八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（港）和费用负担：乙方联系专车运输将设备运至喀什乌恰项目地，为了保证设备在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，设备包装应符合国家或专业（部）标准规定，一旦设备在运输过程中发生损坏或缺失，甲方有权拒收货物。因此造成的损失，乙方需自行承担。乙方保证在确认货物因运输中发生损坏或缺失后，尽快给予调换、修复和补齐缺件，不管其造成的原因如何，也不能以办理索赔为由而拖延运费由乙方承担。

第九条 验收标准及设备安装：货到现场后甲方以乙方提供的附件标准对货物进行验收，货物在未经验收合格前的风险仍由乙方自行承担；由乙方进行设备安装调试。

第十条 结算方式：设备安装调试完毕、验收合格后，甲方一次性支付乙方全部货款总计（人民币大写）：伍拾陆万柒仟元整，小写：¥567000.00元。甲方付款前，乙方需提供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。

第十一条 产品质保及售后：

- 1、质保期限：产品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。
- 2、质保承诺：质保期限内，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卖方应于24小时内响应，免费进行维修或更换，质保范围详见《产品技术手册》。
- 3、免责条款：买方应严格按照《产品技术手册》进行产品使用及维护，因产品使用或维护不当造成的问题不在质保范围内。
- 4、售后服务：质保范围外，如买方需要卖方提供服务的，卖方提供服务及相关零配件供应的收费标准为：卖方长期以成本价提供相关配件和技术服务，该收费标准应不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。乙方对于在设备质保期内发生的由于设备设计、工艺、材料、配套件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质量问题或故障负责。一旦发生故障，乙方在接到甲方的维修申请或电话后，应立即响应，如需派技术人员至现场解决的，则需及时确认赶赴现场时间，将设备维修至正常使用状态；如需更换配件，乙方应第一时间进行更换。

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：

1. 供需双方按照公正、平等的原则履行本合同，如有一方发生违约行为的，则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2. 乙方保证所供产品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，若未达到质量要求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换产品至合格，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3. 产品交货及发货时间不符合合同约定的，每延期一天，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千分之三的违约金。若造成甲方工期延误的，按 2000 元/天计算损失。总赔付金额不超过货款总额 50%的赔付款。不可抗拒原因除外。

第十三条 本合同终止的条件：双方履行完各自义务。

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：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解决；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按下列方式解决：提交起诉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。

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，自乙方、甲方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，乙方、甲方各执壹份，扫描复印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十六条 付款信息：

公司名称：新疆鑫源利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税号：91650100099188452C

地址：新疆乌鲁木齐经济开发区（头屯河区）上海路浦东街 3 号众创空间 1-102-2339 号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钢铁支行

账号：65050161885000000950

甲方：乌恰县康苏镇人民政府

甲方（章）

法定代表人/代理人

日期：



乙方：新疆鑫源利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（章）

法定代表人/代理人

日期：



刘心

附件一：

编号	标的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位	单价	合价
1	提升泵	Q=8.4m ³ /h, H=13m, 含 10 米电缆, 介质: 预处理后污水, 380V, 1500W, 带 8 米不锈钢导链	1	台	63000	63000
2	自吸泵	Q=10.3m ³ /h, H=10m, Hs=6.5m, 材质: 铸铁, 介质: 预处理后污水, 380V, 2200W	1	台	59500	59500
3	污泥回流泵	Q=16.7m ³ /h, H=5m, 含 6 米电缆, 介质: 含泥量 10000mg/L 泥水混合液, 380V, 0.75KW	1	台	71600	71600
4	除磷加药泵	Q=7.6L/h, H=3.5bar, 220V, 25W, 软管接口	1	台	65600	65600
5	紫外消毒器	处理水量: 10m ³ /h, 水质: 预处理后污水, 连接方式: 法兰连接, 口径: DN50, 主体管径: ϕ 133, 220V, 240W	1	台	41800	41800
6	罗茨风机	Q=4.5m ³ /min, 含进出口消音过滤器、软连接、安全阀, 5.5KW, 34.3KPA. 流量 4.5m ³ /min	1	台	51900	51900
7	气旋搅拌器		3	台	2600	7800
8	排风扇	18m ³ /min, 220V, 100W	1	台	3700	3700
9	电暖器	L×W×H=600×95×300, 220V, 1500W	1	台	1750	1750
10	除磷加药桶	药桶, 材质: PE, V=100L, ϕ 450*800mm	1	个	21400	21400
11	反洗系统		1	个	27900	27900
12	微孔曝气器	ϕ 330, 曝气量 2-5Nm ³ /h/个	12	套	595	7140
13	压力变送器	量程-99.9~99.9KPa, 输出信号: 4-20mA, 24V 供电, 分体式	1	套	5420	5420
14	塑管流量计	量程: 0.6~6m ³ /h,, 连接方式: 承插连接	1	个	3150	3150
15	鸭嘴式液位开关	PE 或 PP	1	个	2330	2330
16	电磁流量计	量程: 0~30m ³ /h, 分体式, 4~20mA, 介质: 处理后污水, 1.0MPa、橡胶衬里、316L 电极	1	套	10600	10600

17	普通压力表	测程: 0~0.25Mpa, 表面直径 63mm, 面板式安装, 抗震油表	1	个	90	90
18	普通压力表	测程: 0~0.6Mpa, 表面直径 63mm, 面板式安装,, 抗震油表	1	个	90	90
19	浮球液位计	量程 0~5m, 软线	4	个	3100	12400
20	气体转子流量计	量程: 6~60m ³ /h, 法兰连接, 介质: 空气, 普通型	1	个	3750	3750
21	MBR膜	阵列膜, 单片11m ²	26	片	4080	106080